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

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以證明本公司英文名稱由「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Limited」更改為「Silver Gr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則由「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更改為「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對任何股東之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所有已發行並印有本公司前稱之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可用作股份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取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任何進一步發行之股票將印有本公司之新名稱，而本公司之證券將以本公司新名稱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及股份代號、本公司之標誌及網址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佳爵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高建民先生(董事總經理)、黃佳爵先生、羅智海先生及馬懌林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朱慶淞先生(主席)及陳志偉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梁青先生、張璐先生及洪木明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